

聖職

对于摩门教徒来说，圣职权柄是非常重要的。他们认为，没有圣职权力，某些行为（如洗礼）就毫无意义。这种说法认为，亚略和麦基洗德圣职已经恢复，而且只存在于摩门教会中；原始教会中存在的同样的组织现在也在 L.D.S. 教会中盛行。

这种思路的第一个明显问题是，摩门教会并不是按照我们在新约圣经中看到的初期教会的模式建立的。此外，根據聖經的記載，亞倫的聖職（即利未人的聖職）已經過時。这是由于耶稣基督死在十字架上，成为我们与父神之间唯一的中保，从而完全实现了圣职。

此外，麦基洗德的圣职只存在于耶稣基督身上。据说耶稣将永远担任这一职务。我们不需要把这个圣职传给继任者，因为耶稣永远活着。

以下是摩爾門教徒的一些參考資料，說明他們對聖職的看法。

摩爾門百科全書》第3卷

聖職

聖職」一詞對後期聖徒來說有幾個意思：

聖職是力量，是神的力量，是永恆的力量和能量的重要來源，它委派給人們為了人類的福祉，無論是在世上還是在世界之外，在一切事情上行事（《聖經》3:80；羅姆尼，第43頁）。

圣职是权威，是作为上帝授权的代理人以上帝的名义行事并执行命令的专有权利，目的是为所有人开启某些属灵的祝福。

圣职是在教会组织结构中主持工作的权利和责任，但只能以与他人的代理权相一致的方式进行。

有时，圣职一词泛指教会中的男性（如'圣职人员将在礼拜堂聚会'）"。

斯宾塞-W-金博尔的教诲》，第494页

"圣职只存在于恢复的教会中。除了这个恢复的教会，今天在其他任何地方都没有神职。有神职，但没有圣职"。

摩门教义》，布鲁斯-麦康基著，第140页（PDF第53页）

"与原始教会相同的组织现在仍然存在。
(信条第六条) "。

摩门教的影子还是现实？第 197 页

摩爾門傳教士手冊，《教導調查員的統一制度》，第 15 頁

"长老：为什么圣职如此重要？

"布朗：因为一个人必须拥有圣职才能做这些事情。

"长老：他当然必须拥有。假如一个牧师或神父没有圣职就施洗，在主看来这意味着什么？

"布朗：没有任何意义。"长老：为什么？

"布朗：因为他缺乏必要的权威。

"长老对所以，即使牧师可能是真诚的，除非他拥有圣职，否则主会承认他所进行的洗礼吗？

不会不承认

在《圣经》中，耶稣曾斥责约翰有这样的信仰。

路加福音》9：49-50

"约翰回答说：'夫子，我们看见有人奉你的名赶鬼；我们想拦阻他，因为他不跟从我们。' 耶稣却对他说：'不要拦阻他；因为不反对你们的，就是支持你们的。'

如前所述，摩爾門教會並非以新約早期教會為藍本。舉例來說，L.D.S.教會是由第一會長領導；聖經卻沒有提到第一會長。即使我们承认今天应该有十二个使徒，这仍然会带来一个问题：除了"十二人会议"之外，L.D.S.教会还有三个人在第一长老会任职。这又是如何效仿原始教会的呢？

在 L.D.S.教会，12 岁的男孩就被按立为执事。但在《圣经》中，我们看到执事并不是 12 岁的男孩。

提摩太前书 3：12

"执事只可作一个妻子的丈夫" "要善于管理儿女和自己的家"

甚至摩爾門教徒自己的經文也暗示執事的年齡應該超過 12 歲：

D&C 84:111（耶穌基督後期聖徒教會經文第 727 頁）

"看哪，大祭司和长老，还有小祭司都应该旅行；但执事和教师应该被任命看守教会，成为教会的常备牧师"。

L.D.S.经文声称"长老"是麦基洗德圣职中的一个职位，尽管麦基洗德圣职是.....
但在《圣经》中，麦基洗德圣职从未与长老职位联系在一起。

D&C 107:7（《圣经》第782页）

"长老的职位属于麦基洗德的圣职。

有趣的是，雖然摩爾門教徒聲稱聖職是絕對必要的，但摩爾門教會的領袖一開始都沒有聖職。以下是約瑟·斯密就 1831 年 6 月舉行的一次會議所發表的聲明。

教会史》，第1卷，第15章，第175页（PDF第17页）

".....麦基洗德圣职的权柄得到了彰显，并首次授予了几位长老。

约翰-惠特莫尔证实了这一点。他是一位教会历史学家。

约翰-惠特莫尔之书》，排印本，BYU-A，第 8-9 页

"1831年6月3日，教会召开了一次大会，并许诺如果长老们忠心并在他面前谦卑，就会得到祝福。因此，来自东西南北的长老们聚集在一起。还有许多成员。会议在启示者小约瑟夫-史密斯的祷告和劝勉中拉开帷幕。在按照盟约处理完教会事务后。主向约瑟显明，有必要按立那些被认为有资格的长老为大祭司。主的灵以不寻常的方式降在约瑟身上。他预言说，启示者约翰当时就在被以色列王萨尔玛纳撒（应为亚述王）带走的以色列十个支派中间，为他们从长期的离散中返回，再次拥有他们祖先的土地做准备。他还预言了许多我没有写下来的事。预言之后，他按手在莱曼-怀特身上，[按立他]为上帝圣职中的大祭司。灵降在莱曼身上，他预言了基督的来临，他说会众中有些人应该活到救世主从天而降，带着呼喊和所有圣天使一起降临。

如果麦基洗德圣职真的是必要的，那么长老们从教会组织到 1831 年 6 月都能在没有圣职的情况下运作，这无疑是很奇怪的。历史学家罗伯茨（B.H Roberts）就恢复麦基洗德圣职一事作了如下承认。

七十人神学课程》，第二年，第 218 页（PDF 第 218 页）

"恢复麦基洗德圣职的路线：授预约瑟夫和奥利弗麦尔基洗德圣职的应许已经实现；但由于先知约瑟夫的历史中没有关于这一事件的明确记载，我们的任何年鉴中也没有关于这一事件的记载，因此现在提出他们被授予施洗约翰应许的更高或麦尔基洗德圣职的事实证据，以及对这一重大事件发生的地点和时间的思考。

我们应该牢记，麦基洗德圣职只能由拥有它的人传递。在《圣经》中，只有耶稣和麦基洗德曾经拥有过圣职。无论是耶稣还是麦基洗德，都没有说是他们将圣职传给了L.D.S.教会。

金博尔（Heber C. Kimball）1864年11月29日撰写的《讲道札记》第10卷第370-372页"约瑟是个心地善良、听话的好孩子。去年四月初三，他十四歲，是個優秀的學生；.....約瑟從來沒有過失，他對任何人都很和藹可親。八年前，他濒临死亡；我被打动，任命他为大祭司。我按立他為大祭司，我知道這對這孩子有拯救的作用。

请注意，我们得知斯密当时十四岁；在此之前的八年，他被按立为大祭司。这意味着约瑟六岁时就被按立为大祭司。这并不像麦康基在《摩门教教义和第六信仰条》一书中所说的那样，是按照原始教会的模式建立的。

聖職的聖經面貌

聖職的結構並非以原始教會為藍本，這只是問題的開始。让我们看看《圣经》希伯来书第7-10章是怎么说的。它说，亚伦之后的利未人祭司职分已经结束。我们的大祭司是耶稣基督，是梅基洗德之后的祭司；其他人都没有这个祭司职分。在祭司职分结束后，《圣经》中提到的唯一其他祭司职分被称为"圣洁的"或"有君尊的"祭司职分。这在《彼得前书》1:23-2:9中可以找到，其上下文是重生的信徒拥有这个祭司的身份。

首先，我要从希伯来书和创世纪说起。在《希伯来书》中结束的是利未人的祭司职分，即亚伦之后的祭司职分。《圣经》中没有"亚伦祭司"这个名称。事实上，《圣经》中没有"亚伦"一词。KJV版中的"麦基洗德"或"麦基洗德"一词只出现在《创世纪》14:18、《诗篇》110:4、《希伯来书》5:6和10；6:20；7:1, 10, 11, 15, 17。诗篇中提到的是预言，是关于耶稣的。《创世纪》提到了一个名叫麦基洗德的人。

《创世纪》中没有提到麦基洗德的出身。我们没有提到他的父母。这很奇怪，因为《创世纪》是一部关于家庭的书。当我们看到提到一个在家谱中很重要的人（麦基洗德似乎就是这

样的人)时,就会提到他的父亲和母亲:"他是.....的儿子",或者"这是.....的世代"。但我们没有麦基洗德的世代。希伯来书的作者明确指出,之所以没有关于麦基洗德家族世系的记录,是因为耶稣基督的祭司职分从一开始就是按照麦基洗德的次序。

从实际意义上讲,耶稣的祭司职分是在麦基洗德之后,因为耶稣是我们的中保(希伯来书 9:15)。正如旧约中的祭司作为中保进入圣所为人民的罪献祭一样,耶稣也为我们的罪献祭,是基督徒与天父之间的中保。基督以祂的祭司身份永久地做着亚伦之后利未人祭司所做的事。耶稣的位格是无始无终的(约翰福音 1:1, 弥迦书 5:2, 启示录 1:7-8, 1:17-18, 21:6, 22:13-16)。耶稣一直存在。

在麦基洗德这个人身上,我们看到了主耶稣基督的形象。耶稣没有开始或结束的日子,麦基洗德也是如此。

希伯来书 7:1-3

"1) 这麦基洗德,是撒冷的王,是至高神的祭司,在亚伯拉罕从宰杀诸王回来的时候遇见他,为他祝福、
2) 亚伯拉罕将所有战利品的十分之一分给了他,按他名字的译法,他首先是公义之王,然后是撒冷之王,也就是和平之王。
3) 没有父亲,没有母亲,没有家谱,没有起初的日子,也没有终结的生命,却作了神儿子的样式,永远作祭司"。

这里告诉我们,麦基洗德是永远的祭司。耶稣也是如此(希伯来书 7:17):"因为有人为他作见证说:'照着麦基洗德的品级,你是永远的祭司'。另一个对比是作为'和平之王'的麦基洗德(希伯来书 7:2)。耶稣被称为'和平之君'。麦基洗德被称为'伟人'(希伯来书 7:4);耶稣当然也符合这一描述。这两位麦基洗德似乎是基督和耶稣的写照,也是《圣经》中唯一拥有麦基洗德圣职的人。

你认为麦基洗德为什么会在创世纪 14:18 带来饼和酒呢?

创世纪 14:18-20

"撒冷王麦基洗德拿出饼和酒来，他是至高神的祭司。他为他祝福，说：'至高神的亚伯兰是天地的拥有者，愿他有福；将你的仇敌交在你手中的至高神也是有福的。'他就把所有的十分之一给了他。"

我相信这是因为正如《哥林多前书》11:26 所说："因为你们吃这饼、喝这杯的时候，就是宣告主的死，直到祂来"。今天举行的圣礼象征着主的死。按理说，当时的圣餐也是为了象征将要发生的事（基督为所有的罪而死）。主耶稣是当今世界的大祭司。主耶稣继承的是麦基洗德的旨意，而不是亚伦的旨意。亚伦之后的利未人祭司职分是为以色列人设立的，献祭已经被废除了。现在不再需要献祭了，因为耶稣的宝血遮盖了一切的罪（约翰一书 1:7）。

有几节经文我想谈谈。我觉得它们很重要。你应该多读几遍希伯来书第 7-10 章，熟悉上下文。它告诉我们，耶稣基督是我们的大祭司，利未人的祭司职分或亚伦祭司职分（L.D.S. 会称之为 "亚伦祭司职分"）已经结束。不再需要它了，因为耶稣是终极祭品，祂取代了它成为我们的中保。希伯来书的作者将麦基洗德的祭司职分与亚伦之后的祭司职分进行了对比。

经文出自《圣经》新美国标准版，我对经文的注释以虚线分隔。

希伯来书》第 7 章

- 1 这麦基洗德，是撒冷的王，是至高神的祭司，在亚伯拉罕从杀王的地方回来的时候，遇见他，为他祝福、
- 2 亚伯拉罕将所有战利品的十分之一分给了他，按他名字的译法，他首先是公义之王，然后是撒冷之王，也就是和平之王。
- 3 他无父无母，没有家谱，没有起初的日子，也没有终结的生命，却像神的儿子一样，永远作祭司。
- 4 族长亚伯拉罕将最精选的战利品的十分之一分给了他，现在我们来看看这个人是多么伟大。
- 5 利未子孙中接受祭司职分的人，虽然是亚伯拉罕的后裔，但在律法中有诫命，要向百姓，也就是向他们的弟兄收取十分之一。

第 4 节 亚伯拉罕向麦基洗德缴纳什一税。他承认麦基洗德在他之上，他是至高神的祭司。

第 5 节 亚伯拉罕的后裔利未的子孙向他们的弟兄收取什一奉献。但亚伯拉罕却向麦基洗德缴纳什一税。这向我们表明，麦基洗德的地位高于亚伦和他的家族。

6 但那没有从他们那里追溯家谱的人却从亚伯拉罕那里收取了十分之一，并祝福了那有应许的人。

7 但没有任何争议，较小的人得到了较大的人的祝福。

8 在这种情况下，凡人收取什一税，但在那种情况下，有一个人收取了什一税，他的生命是有见证的。

9 可以这样说，通过亚伯拉罕，就连收取什一奉献的利未也缴纳了什一奉献、

10 因为麦基洗德遇见他的时候，他还在他父亲的腰间。

11 现在，如果完全是通过利未人的祭司身份（因为人们是在其基础上接受律法的），那么还有什么必要按照麦基洗德的次序出现另一位祭司，而不是按照亚伦的次序被指定呢？

12 因为当祭司的职分改变时，律法也必然随之改变。

第 8 节 "在这种情况下"指的是利未人的祭司；"在那种情况下"指的是麦基洗德和他的祭司职分（KJV 中的 "这里"和 "那里"）。

第 11 节向我们表明，利未人或亚略人的祭司职分是不完整的。它从未带来完美，从未带来与神的完全相交。它从未给人们带来救赎和在神面前的接纳。因此，我们需要基督。

第 12 节 律法的改变。我们不在摩西律法之下。摩西律法和利未人或亚略人的祭司职分是相辅相成的。哥林多前书 5:7--他的献祭就是基督徒所宣称的赎罪祭。

13 因为这些话所论到的人，是属另一支派的，没有人从他们支派中主持祭坛。

14 我们的主显然是犹太人的后裔，摩西没有提到过这个支派的祭司。

15 如果有另一个祭司按照麦基洗德的样式出现，那就更清楚了、

16 他成为祭司，不是根据身体要求的律法，而是根据不灭生命的能力。

17 因为有人见证说："你是照着麦基洗德的样式永远作祭司的"。

18 一方面，由于以前的诫命软弱无力，所以要把它搁置一边

19 （因为律法没有一条是完全的），另一方面，我们又有了更好的盼望，借着这盼望，我们可以亲近上帝。

20 既然不是没有起誓

21 (因为他们确实是没有起誓就作了祭司，而祂是通过对祂说 "耶和华已经起誓，并且不会改变主意，'你是祭司，直到永远'"的那位起誓的) ；

22 因此，耶稣更成为更美好盟约的保证。

第 13-14 节 耶稣来自犹大支派，因此他不可能在地上成为祭司。在旧约中，只有某些利未人才能担任利未人或亚略人的祭司。然而，祭司的职分已经改变，基督继承了麦基洗德的职分。

第 15 节 这位按着麦基洗德的次序升起的祭司应验了《诗篇》110：4 的预言。

第 16-17 节 基督按着麦基洗德的次序成为祭司。因为他从死里复活，所以他有无穷无尽的生命。

第 18 节 利未人的制度是错误的。它从未满足人类的需要。它的弱点在于人类自身，我们将在第 28 节中看到这一点。

23 一方面，以前的祭司人数更多，因为他们因死亡而无法继续存在、

24 但另一方面，祂因为永远存在，所以祂的祭司职分是永久的。

25 因此，祂也能够永远拯救那些通过祂亲近上帝的人，因为祂永远活着为他们代求。

26 因为我们有这样一位大祭司是合宜的，祂是圣洁、无罪、无玷污、与罪人隔绝、被高举过天的；

27 祂不需要像那些大祭司一样，每天献祭，先为自己的罪，后为百姓的罪，因为祂献上自己的时候，已经一劳永逸地做到了。

28 因为律法指派软弱的人作大祭司，而在律法之后起誓的道，却指派一位儿子，使他永远完全。

第 23 节 换句话说，利未人或亚伦祭司会死。

第 24 节 耶稣现在是我们的大祭司，祂永远不会死；祂的祭司职分持续到永远。

希伯来书》第 8 章

1 以上所说的要点是：我们有这样一位大祭司，祂已经坐在天上至高者宝座的右边、

2 是在圣所和真帐幕里的大臣，这帐幕是耶和华搭的，不是人搭的。

3 因为每一位大祭司都要献上礼物和祭物，所以这位大祭司也必须有所奉献。

4 如果祂在地上，祂根本就不是祭司，因为有按律法献上礼物的人；

第 1-3 节 前面所说的要点是，祭司必须有所奉献。耶稣一次献祭了自己，永生永世。在第 2 节中，我们看到人类亲手建造了一个会幕。天上的这个帐幕不是人建造的。

5 摩西在建造会幕时，上帝警告他说："你要照着山上所指示你的样式，造出一切来"。

6 但现在祂获得了更卓越的职分，因为祂也是更美好之约的中保，这约是根据更美好的应许制定的。

7 7 因为如果第一约是无瑕无疵的，就没有必要再立第二约了。

8 耶和華說："看哪，日子將到，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立新約；

9 耶和華說："看哪，日子將到，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立新約；9 不像我拉着他們的手領他們出埃及地的日子，與他們列祖所立的約；因為他們不守我的約，我也不眷顧他們。

10 耶和華說："因為這是我在那些日子之後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我要將我的律法記在他們的心中，寫在他們的心上。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我的子民。

第 6 节 基督在一个更美好的盟约中居中调停（基督的宝血是这个新约的基础）。
新约的基础）。

第 7 节 如果第一约（利未制度或亚略祭司制度）是完美无缺的，就不需要新约了。

第 8 节 上帝发现了这一制度的错误，并宣布总有一天祂会建立一个更好的新约。

第 10 节 新约不是摩西律法，律法存在于祂子民的心中。

11 "他们不可教训各人的同胞，各人的弟兄，说：'认识耶和華吧！'因为从最小的到至大的，人人都要认识我。

12 "因为我要怜悯他们的罪，不再记念他们的罪。

当祂说 "新约" 时，祂已经使第一个约过时了。但是，任何过时和老旧的东西都会消失。

第 11-12 节 他不再记念他们的罪。为什么？因为基督在十字架上为他们的罪付出了代价。

第 11 节说，"认识主"。要到主面前，人们必须通过祭司才能到上帝面前。现在，人可以直接通过耶稣，我们的大祭司，他为我们献上了永远的祭。当然，你必须接受这个牺牲（约翰福音 3：16-17）。

第 13 节 注意 "过时" 一词。什么是过时？第 7-8 章的背景是亚略人的祭司制度；这已经过时了。要求我们通过祭司或圣职来到神面前的利未制度已经过时了。这节经文的 KJV 版是这样写的："他说，新的约，就是把先前的旧约立了。"亚略人的祭司职分已经腐朽，变老，消失了。现在它已经过时了。

希伯来书》第 9 章

- 1 即使是第一约也有关于神圣敬拜和地上圣所的规定。
- 2 因为有预备的帐幕，就是外面的帐幕，里面有灯台、桌子和圣饼，这称为圣所。
- 3 在第二层幔子后面，有一个帐幕，称为圣所、
- 4 有金香坛和四面用金遮盖的约柜，约柜里有盛吗哪的金罐子、亚伦的杖和约的桌子。
- 5 上面有荣耀的基路伯遮盖着施恩座；但这些事我们现在不能细说。
- 6 准备好这些东西后，祭司们就不断地进入外帐幕，进行神圣的敬拜、
- 7 但只有大祭司每年进入第二层帐幕一次，他必须取血，为自己和百姓无知所犯的罪献上。
- 8 圣灵的意思是，进入圣所的道路尚未显明，而外帐幕仍然存在、
- 9 这是现在的象征。因此，所献上的礼物和祭物都不能使敬拜者在良心上完全、
- 10 因为它们只与饮食和各种洗礼有关，是在改革时期之前对身体的规定。
- 11 但是，当基督作为未来美好事物的大祭司显现时，祂通过更大、更完美的帐幕进入，这帐幕不是人手所造的，也就是说，不是这受造之物；
- 12 祂不是藉着山羊和牛犊的血，乃是藉着自己的血，一次进入圣所，得了永生的救赎。
- 13 若用山羊和公牛的血，并母牛的灰，洒在被玷污的人身上，就可以洁净肉体、
- 14 基督借着永恒的灵将自己毫无瑕疵地献给神，他的血岂不更能洗净你们的良心，脱离死行，事奉永生的神吗？

第 1-10 节解释了地上的祭司职分。

第 11-14 节解释了基督的祭司职分。请注意第 12 节：".....一次为众得了永生的救赎。获得了永恒的救赎"。

- 15 正因如此，祂是新约的中保，为要使那些蒙召的人，既然为赎第一约所犯的过犯而死，就可以得着永恒基业的应许。
-

第 15 节 耶稣是新约的中保。

- 16 因为凡立约的，必然有立约者的死。
- 17 因为只有人死了，盟约才有效，因为立约的人活着，盟约就不生效。
- 18 因此，即使是第一约，也不是不流血就立约的。
- 19 摩西照律法向万民说了各样的诫命，就用牛犊和山羊的血，加上水、红羊毛和牛膝草，洒在书上和万民身上、
- 20 说："这是神吩咐你们立约的血。
- 21 他又用同样的方法，将血洒在会幕和一切的器皿上。
- 22 按照律法，几乎可以说万物都是用血洁净的，不流血就没有赦免。
- 23 因此，天上之物的复制品必须用这些来洁净，而天上之物本身则必须用比这些更好的祭物来洁净。
- 24 因为基督不是进入人手所造的圣所，只是真圣所的摹本，而是进入天上本身，现在是为我们显现在神的面前；
- 25 祂也不是常常献上自己，像大祭司年年用不属于自己的血进入圣所一样。
- 26 不然的话，从创世以来，祂就需要常常受苦；但现在，祂在万代之终结时显现了一次，以自己为祭除罪。
- 27 人的命定是死一次，死后就有审判、
- 28 基督既被献上一次，担当了许多人的罪，必要第二次显现，救赎那些热切盼望祂的人。

希伯来书》第 10 章

- 1 律法既然只有将来美好事物的影儿，而没有事物的本体，就不能用年复一年不断献上的祭，使亲近的人完全。
- 2 否则，这些祭祀岂不就不再献上了，因为敬拜的人一旦洁净了，就不会再有罪的意识了吗？
- 3 但是，这些祭物年复一年地提醒着人们的罪。
- 4 因为公牛和山羊的血是不能除罪的。
- 5 因此，当祂来到世上时，祂说："你不要祭物和奉献，只要为我预备身体；
- 6 燔祭和赎罪祭，你都不喜欢。
- 7 "我说：'看哪，我来（在书卷上写着我是）要遵行你的旨意，神啊'。"

8 上文说："祭物、供品、燔祭和赎罪祭，你都不要，也不喜欢（按律法献上的）、
9 然后他说："看哪，我来是要遵行你的旨意。他拿走了前者，以便建立后者。
10 我们因这旨意，藉着耶稣基督一次献上身体，得以成圣。
11 每个祭司每天都站在那里，一次又一次地献上同样的祭，但这些祭永远不能除罪；
12 但祂为世人献了一次赎罪祭，就坐在神的右边、
13 从那时起等候，直到仇敌作祂的脚凳。
14 因为祂一次献祭，就永远完全了那些成圣的人。
15 圣灵也为我们作见证，因为祂说
16 耶和華说："在那些日子之后，我要与他们立这约：我要把我的律法记在他们的心
上，写在他们的意念上。
17 "他们的罪孽和不法行为，我不再记念。
18 现在，凡赦免了这些事的地方，就不再有赎罪祭了。
19 弟兄们，既然如此，我们就有信心靠着耶稣的宝血进入圣所、
20 耶稣为我们开辟了一条又新又活的路，就是藉着幔子，也就是祂的肉身、
21 又因为我们有一位大祭司管理神的殿、
22 22 我们既有大祭司管理神的殿，就当存着诚心，满有信心，亲近祂，洗净我们的
心，除掉我们的邪念，用清水洗净我们的身体。
23 我们要坚守所盼望的告白，毫不动摇，因为那应许的是信实的；
24 并要思念如何彼此激励，使人有爱心，行善事、
25 25 不要像有些人的习惯，离弃自己的聚会，只要彼此勉励，而且眼看日子将近，
更要如此。
26 因为我们既知道了真理，若继续故意犯罪，就不再有赎罪祭了、
27 27 惟有可怕的审判，和烈火的怒气，要把敌手烧尽。
28 凡抛开摩西律法的人，只要有两三个见证人作见证，就死无葬身之地。

第 16-18 节 新约不在旧约律法之下。这是不同的。

29 他践踏神的儿子，视圣约的血为不洁，侮辱恩典的灵，你想他该受何等严厉的刑罚
呢？
30 因为我们认识那说："复仇是我的，我必偿还"的主。又说："耶和華必审判他的子
民"。
31 落在永生上帝的手中是一件可怕的事。

- 32 但要记念从前的日子，你们蒙恩之后，忍受了极大的苦难、
- 33 一方面，你们因受责难和磨难而成为众人瞩目的焦点，另一方面，你们又与那些受责难和磨难的人同流合污。
- 34 因为你们同情那些囚犯，欢欢喜喜地接受了没收你们的财产，因为你们知道自己拥有更好的财产和永恒的财产。
- 35 因此，不要丢弃你们的信心，因为信心会带来丰厚的回报。
- 36 因为你们需要忍耐，这样，当你们遵行了上帝的旨意，就可以得到所应许的。
- 37 因为再过不多时，那要来的就来了，必不迟延。
- 38 我的义人必因信而活；他若退缩，我的灵魂就不喜悦他。
- 39 但我们不属于退缩至灭亡的人，而属于有信心保全灵魂的人。

本章结束

我们的情况是：亚伦祭司和摩西律法结束了。它们被取代是因为它们不完整。人必须通过祭司才能见上帝，而祭司必须不断地献祭，这些都是不完全或不足够的。基督为万世献上了自己，祂的祭司职分是按照麦基洗德的次序，是永恒的。耶稣是我们永远的大祭司。利未人或亚略人的祭司职分已经过去。耶稣基督仍然是我们的大祭司，他代表我们献祭，一劳永逸地取代了它。

那还有什么必要恢复上帝所废除的东西呢？

圣职的目的是为人类提供一种接近上帝的方式。为此，必须献上血祭（希伯来书 9：22）。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替罪祭永远满足了这一要求。请记住，只有利未人才能担任祭司（所有摩门教徒都不是利未人）。

保罗在哥林多后书 3:6 中提到了新约：".....他又使我们充任新约的仆人，不是凭着字句，乃是凭着圣灵；因为字句杀人，圣灵叫人得生命。"

字面 "指的是整个摩西律法；它会杀人，因为它本身并不能给人生命。新约是基督里恩典的信息。

马太福音 26：28

".....因为这是我立约的血，为许多人浇灌，叫他们的罪得赦。

使徒行传 13:39

".....凡信的人，就因他脱离了摩西律法所不能脱离的一切。

律法是为了定义罪，让人意识到罪。这使人在法律上有罪。

加拉太书》3：21-25

"律法与神的应许相悖吗？但愿永远不会！因为若有律法能赐人生命，那么公义确实是以律法为基础的。但圣经将世人关闭在罪之下，为要使因信耶稣基督的应许赐给信的人。但在信仰到来之前，我们被拘禁在律法之下，与后来显明的信仰隔绝。因此，律法成了我们的导师，引导我们归向基督，使我们因信称义。但如今既然有了信，我们就不再受监护了。"

提摩太前书 1:9

".....知道律法不是为义人定的，乃是为那些不法的、悖逆的、不虔诚的、犯罪的、不圣洁的、褻渎的、杀父杀母的、杀人的....."

相比之下，灵赋予信徒生命。人无论如何努力，都无法遵守律法。这就是为什么我们需要依靠基督的宝血和他的恩典。

基督死时，圣殿里撕裂的面纱（马太福音 27：51）是从上至下撕开的。这标志着一条崭新的活路已经打开，人可以来到上帝面前（希伯来书 10：20 和以弗所书 2：11-12）。

我在基督里是完全的

耶稣说

我是葡萄树（约翰福音 15：1-5）

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约翰福音 14：6 我就是复活和生命（约翰福音 11：25）

我是好牧人（约翰福音 10：11-14 我是生命的粮（约翰福音 6：35-48）

我是世界的光（约翰福音 8：12 我是门（约翰福音 10：7-9）

请看约翰福音 3：16："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耶稣是通往与神永生的道路--而不是教会、祭司、洗礼或其他任何东西

歌罗西书》2：8-10

"你们要谨防有人不按基督，乃按人的传统，世俗的道理，用理学和虚空的诡计掳掠你们。因为神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祂里面，你们在祂里面成全了，祂是一切执政掌权者的元首....."

既然我在基督里已经全了，我还需要其他东西吗？

还有两个错误我必须提及。

(1) 有人认为约瑟夫-斯密和奥利弗-考德利是在1829年5月15日从施洗约翰那里接受了亚略圣职。这种说法最明显的问题是，圣经并没有说施洗约翰曾经拥有圣职。我无法找到任何关于施洗约翰履行过圣殿职责或任何祭司职责的圣经记载。

我还想指出，在希伯来书7：24中，"永久"（NAS；KJV中为"不可改变"）一词。（KJV）。

希伯来书7：24

".....但祂因为永远存在，就永久保持祂的祭司职分"。

从这个词的希腊原文中可以看出，它带有终结的意味。斯特朗注释如下"**531 aparabatos**（ap-ar-ab'-at-os）；源于1（作为否定语气词）和**3845**的派生词；不消逝，即不可转移（永久）：KJV不变"；

Thayer's 是这样描述这个词的："**531 aparabatos-1**) 不可侵犯，不可违反，不可侵犯；2) 不可改变，因此不可传给继承人"。

如果这个麦基洗德圣职是不可转让、不可传给继承人的，那么洛杉矶教会怎么会拥有它呢？

我们不要忘记，在《新约圣经》中，只有希伯来书7：5、11、12、14、24和彼得前书2：5、9中有"圣职"一词。无论你在新约中何时看到"按立"一词，它并不表示任何人被按立为圣职--他们被按立传道或作见证。希伯来书》8：3提到了祭司，但这节经文指的是旧约中的大祭司。使徒行传14：23说有被按立的"长老"，但长老一职是教会中的领导职位

，而不是祭司职位。在《新約聖經》中，沒有任何地方看到長老、主教或執事是透過按手接受聖職的。这是摩门教的概念，并非来自圣经。

在彼得前书 2 : 5 和 9 中，我们看到的是 "圣洁的 "或 "君尊的 "圣职，而不是亚略或麦基洗德圣职。

麦基洗德圣职。

彼得前书 2 : 5

".....你们也像活石，被建造为圣洁祭司的灵宫、

彼得前书 1:23

".....因为你们重生，不是从朽坏的种子重生，乃是从不朽的种子重生、
因为你们重生，不是从朽坏的种子重生，乃是从不朽的种子重生。

这节经文中提到的人是那些重生的人，他们正在被建造为圣洁祭司的属灵殿宇。你会记得，在彼得忏悔之后，马太福音 16:16 说："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然后耶稣对他说："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彼得这个名字的意思是磐石。耶稣实际上是在对他说：你将是一块小石头，但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块基石（基督，哥林多前书 3 : 11 和 10 : 4）上。耶稣基督是根基的角石，彼得前书 2 : 6。我相信彼得是这样理解耶稣的，因为他（彼得）说："你们也像活石，被建造成属灵的房屋。

当你重生时，你就成为了神的儿女，成为了这个属灵之家的一部分。重生的信徒就是教会，被称为基督的身体。耶稣告诉尼哥底母："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上帝的国。约翰福音》3 : 3 彼得在《彼得前书》中提到圣洁和有君尊的祭司，彼得所说的人就是重生的人。任何人拥有圣洁或有君尊的祭司职分的唯一意义就是重生。所有信徒，无论男女，都是重生的。在这里，我们通过耶稣基督献上上帝所悦纳的属灵祭。

旧约中永存的祭司职分确实结束了

旧约》中有两节经文可能仍然会让一些人感到困惑。

民数记 25 : 11-13 (KJV)

"祭司亚伦的儿子以利亚撒的儿子非尼哈，他在以色列人中为我的缘故热心的时候，使我的怒气转离以色列人，免得我因忌恨吞灭以色列人。所以说，看哪，我将我的和平之约赐给他：他和他后裔都要得着，就是永远作祭司的约；因为他为他的神热心，为以色列人赎了罪。

出埃及记 40：15 (KJV)

"你要膏他们，像膏他们的父亲一样，使他们在祭司的职分上服事我；因为他们的膏必作永远的祭司，直到世代代。

非尼哈是亚伦的孙子，因为耶和华喜悦他，所以利未人的祭司职分是通过他来传递的。正如我们已经讨论过的，利未人的祭司职分在《希伯来书》中结束了。如果祭司职分事实上已经结束，那么怎么会有"永远的祭司职分"呢？

答案就在于出埃及记 40：15 和民数记 25：13 中所用希伯来语的含义和用法。通常情况下，"永存"一词是以我们"期望"的方式使用的。首先，让我们从四个不同的来源来了解这个希伯来词的含义。然后，我们再来看一些使用了这个希伯来词的圣经经文。您可以使用《强氏对照表》来验证。

葡萄树圣经词语释义词典

"永远，永恒

"`olam ^5769^，"永恒；最遥远的时间；永久。这个词在乌加利语、摩押语、腓尼基语、阿拉米语、阿拉伯语和阿卡德语中都有同义词。它在《圣经》希伯来文中出现了约 440 次，出现在各个时期。

首先，在一些经文中，这个词的意思是"永恒"，即不局限于现在。因此，在<传道书 3:11> 中，我们读到上帝将人束缚在时间中，并赋予他'超越时间'的能力（即：记住昨

天，计划明天，为未来而活）、'.....这个词用的是双关语，意思是'长久以来'：'我长久以来保持我的平静；我一直静默，克制自己....'。这个词可能包括从古至今的所有时间：”。

Brown-Driver-Briggs'

"5769`owlam或`olam--长久、古代、未来、永远、永远、永恒、永远、永久、古老、世界古代时间、长久时间（用于过去）（用于未来）永远、始终持续存在、永久永恒、无限期或无止境的未来、永恒"。

Strong's "5769 `owlam (o-lawm'); or `olam (o-lawm'); from 5956; properly, concealed, i.e. the vanishing point; generally, time out of mind (past or future), i.e. (practically) eternity; frequently, adverbial (especially with prepositional prefix) always : "KJV - always (-s), ancient (time), any more, continuance, eternal, (for, [n]) ever (-lasting, -more, of old), lasting, long (time), (of), old (time), perpetual, at any time, (beginning of) world (+without end)。比较 5331、5703"。

国际标准圣经百科全书，电子数据库

永恒

" (ev-er-last'-ing) (olam, `adh ; aidios, aionios) : 永恒", 严格地说, 是指永远存在 ; 或者是指没有开始, 也不会有结束 (在这种意义上, 它只适用于上帝), 或者是指有开始, 也不会有结束, 但从今以后将永远存在 (因此是指为不朽而创造的生命 ; 见不朽)。在比喻上, 这个词也适用于稳定性强、持续时间长的物体, 如山、丘陵 (如<创 49:26 ; 哈 3:6>) "。C1

纵观这个希伯来词的四个来源, 我们可以发现 "永恒" 一词可以, 而且通常确实是指字面上的 "永远"。然而, 并不是在所有情况下都是如此。现在让我们看看《圣经》中这个希伯来词的用法, 看看它在哪些地方不是字面意义上的 "永远"。您可以使用《强氏对照表》 (Strong's Concordance) 来验证这些例子确实是同一个希伯来词。

创世记 49 : 26 (KJV)

"你父亲的福气胜过我祖先的福气, 直到永生山的极处 ; 这些福气必加在约瑟的头上, 和那与弟兄分别的人的头冠上"。

哈巴谷书 3 : 6 (KJV)

"他站立，丈量大地；他观看，将列国分开；永存的山岭分散了，永存的山岭也分散了，永存的山岭也分散了。

"他站立，丈量大地；他观看，使万国离散；永存的群山分散，永久的山丘低头；他的道路永存。

山丘真的会永远存在吗？彼得说，它们会终结。

彼得后书 3：10（KJV）

"但主的日子必在黑夜如贼来到；在那日，天必轰然坍塌，五行也必烈火熔化，地和其中所造的都要烧尽"。

我们在这里看到的是同一个希伯来词在两种情况下被用来描述"永存的"祭司职分。然后，这个希伯来词又被用来描述"永存的"山丘或山脉。《新约》告诉我们圣职已经结束，也告诉我们山也将结束。根据定义，希伯来语可用于永恒，或表示一段较长的时间。圣职和山就是在后一种情况下使用该词的例子。

总之，非尼哈是亚伦的孙子，因为耶和华喜悦他，所以利未人的祭司职分是通过他来传递的。在这种情况下，"永存"一词表示一段很长的时间。这实际上是几千年的时间，但在《希伯来书》中，当耶稣为我们的罪付出终极和最后的牺牲时，它就结束了。利未人的祭司职分结束后，我们所拥有的是只有耶稣基督才拥有的麦基洗德祭司职分，以及被称为圣洁的祭司职分或君尊的祭司职分。